

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辦理。

二、目標：

- (一) 發掘具運動潛能之人才，以系統性教學，發展其運動技能，藉以鍛鍊強健體魄，厚植國家競爭力。
- (二) 培養選手團結力、運動家精神、時間管理能力，提升挫折容忍力，以發展健全之人格。
- (三) 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銜接國小優秀選手之培訓，進而輔導升學至優秀高級中等學校。

三、招生項目及名額：體育班一班（正取 28 名，備取 6 名），三年級插班生 3 人（棒球 2 人、田徑 1 人）。

- (一) 田 徑：新生正取 6 人，備取 2 人（男、女兼收）。
三年級插班生 1 人。
- (二) 跆拳道：新生正取 5 人，備取 2 人（男、女兼收）。
- (三) 棒 球：新生正取 17 人，備取 2 人（男）。
三年級插班生 2 人（男）。

備 註：各單項名額不足時，可以其他項目補足。

四、報名資格：(一) 就讀公、私立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並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報考者。

(二) 插班生：設籍本市，110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二年級在籍學生，具有運動潛能者，均可報名參加。

五、報名日期：(1) 即日起至 4 月 8 日（五）期間，星期一至五，每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2) 考試日現場報名：110 年 4 月 9 日（六），是日上午 07：45 至上午 08：10，超過時間則不予受理報名。

六、報名地點：臺中市立光復國中（小）學學務處。

地址：台中市霧峰區南柳里柳豐路 535 號。

電話：(04) 23393141 轉 221~225。

七、報名手續：報名表、簡章逕向臺中市光復國中小學學務處、警衛室索取，或上網至本校網站 <https://kfjh.tc.edu.tw/> 下載相關資料，本報名手續不受理通訊報名。

(一) 親自報名：由報考學生親自至本校學務處辦理。

1. 填寫報名表、准考證（附件 1）。

2. 繳交最近 3 個月內 2 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 2 張（背面書寫報考人之姓名及畢業學校，自行黏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
 3. 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並由父母或監護人簽章（附件 2）。
 4. 繳交證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1 份。
 5. 回郵信封 1 個（貼妥 28 元郵票並寫明收件學生姓名及地址）。
- (二) 委託報名：檢附親自報名相關證件及委託報名同意書（附件 3），由受委託人至本校學務處辦理。

八、測驗方式：

- (一) 面試 (10%)：自我介紹、體育常識、反應能力、體育發展之自我期許、體育班學習方式之了解、個人意志力及學習意願強度等。
- (二) 共同術科測驗 (10%)：
 - 1、60 公尺測驗 (5%)
 - 2、立定跳遠 2 次，並擇最優一次為評量標準 (5%)
- (三) 專項術科測驗 (80%)：

棒球項目	跆拳道項目	田徑項目
1、打擊測驗(30%) 2、擲遠測驗 (25%) 3、守備動作測驗 (25%)	1、前踢腳、前踢、跳繩(80%)	1、以考生自行選填田徑專長(80%)

九、測驗日期、時間及地點：

- (一) 測驗日期：111 年 4 月 9 日（星期六）。
 - (二) 測驗時間：上午 08：30～考試結束（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請考生提前於 07：50～08：20 完成報到）。
- ※備註：測驗時間依報名人數及當日狀況調整。
- (三) 測驗地點：本校運動場、跆拳道教室。

十一、錄取標準：

- (一) 各專項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棒球項目備取 2 名、跆拳道項目備取 2 名、田徑備取 2 名，但成績未達錄取標準時得不足額錄取。
- (二) 總成績相同時，以專項術科測驗較優者錄取。
- (三) 若正取生有未報到情形，備取生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電話通知）。
- (四) 各專項若測驗成績未達標準則將採不足額錄取，並得釋出名額至其他專項並擇優錄取。

十二、放榜日期：111 年 4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5：00 前公佈在光復國中小公佈欄及本校網站 <https://kfjh.tc.edu.tw/>，並個別通知與寄發錄取通知單。

十三、報到日期：

- (一) 111 年 4 月 24 日（星期日）早上 7：50 於本校辦理報到作業，會後持錄取通知單正本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視同放棄。備取生於 4/24 電話

通知報到時間。

十四、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呈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五、附則：

- (一) 請依其報考之專項，穿著體育服、跆拳道服裝等，可自備自己的用具(例：棒球手套、跆拳道護具)參加各項術科測驗。
- (二) 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聽視力障礙、脊椎畸形發展或運動傷害，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體育課程劇烈肢體活動者，報名時請審慎考慮。(若有特殊體質或疾病於報名時請告知)
- (三) 錄取生未依期限報到者即取消其資格，不得異議。
- (四) 體育班學生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國民中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其他學校就讀。
- (五) 錄取生因故或經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審議認定適應不佳者，得輔導其轉班或轉學。

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甄選入學報名表

編號：_____ (此欄請勿填寫)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性別		身高：cm
								體重：kg
畢業國小	國小 年 班	身分證 字 號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
監護人簽名		聯絡電話	(手機)：		報考專長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棒球 <input type="checkbox"/> 跆拳道 <input type="checkbox"/> 田徑		
是否參加過專項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項目()		(宅)：					
通訊地址	□□□□□							

審核人簽章：_____ (請勿自行撕開)



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		
准 考 證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准考證 號碼：_____	
	姓名：_____	
	專項：_____	
測驗日期：111 年 4 月 9 日 (六)		
報到時間：上午 7:50-8:20		
報到地點：本校操場		
時 間	科 目	監考老師
08:30~考試結束	共同術科測驗	
	專項術科測驗	
	面試	

注意事項
一、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攜帶准考證到指定教室報到。
二、參加 <u>共同術科測驗及專項術科測驗</u> ，考生依分組至各測驗場地，請按現場編定之測驗時程與順序測試，考生請著運動服，超過 10 分鐘未到考生，不得參加測試。
三、考生須自備個人用裝備器材，例如：跆拳道道服、棒球手套(無則免)。
四、球類項目由本校提供球具。
五、考生不得冒名頂替，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
六、棒球、田徑項目若下大雨則在本校風雨操場測驗。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_____，參加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甄選入學，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轉學，絕無異議；另外，考生確定於 111 年 3 月 26 日（考試當日前 14 日）以後未曾前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之對象，倘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

委託報名同意書

(此同意書由教練或學校老師或其他人代為報名者填寫，
由學生家長報名者不需填寫)

立委託書人 _____ 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甄選入學，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報名手續。

此致

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

委 託 人（考生）： _____ （簽章）

住 址： _____

電 話：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受 委 託 人： _____ （簽章）

住 址： _____

電 話：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需檢附委託人具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